

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

粤金监复（东莞）〔2021〕7号

关于同意东莞市东拍金盈典当行 变更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等事项的批复

东莞市东拍金盈典当行：

你司报送的关于变更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典当管理办法》《典当行业监管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同意你司如下变更事项，并换发《典当经营许可证》。

一、法定代表人由“何鹤明”变更为“罗熠隆”；

二、住所由“东莞市桥头镇正丰豪苑 S101-S105”变更为“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厚街体育路 12 号 105 室”。

请你司换领《典当经营许可证》后，严格依法依规经营；并督促上述任职人员持续学习和掌握经济金融相关法律法规，熟悉任职岗位职责，忠实勤勉履职。



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

2021 年 12 月 24 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公安厅，省典当行业协会。